

兩案併罰 扁囚17年半

餘案仍未定讞 最終刑期有變數

前台灣當局領導人陳水扁在龍潭購地案、前101董事長陳敏薰人事案分別被判刑11年、8年定讞，台灣高等法院6日裁定，陳水扁應合併執行刑期17年半，並科罰金新台幣1.54億元。

【本報訊】綜合台灣媒體六日報道：台灣最高法院11月11日將龍潭案、陳敏薰人事案判刑定讞，龍潭案各判刑陳水扁、吳淑珍夫婦11年、陳敏薰人事案各判刑8年。陳水扁已在本月2日發監執行，從台北看守所移往桃園龜山監獄服刑。檢方隨後向高院聲請訂合併刑期。

被關至2026年5月

高院經抽籤分案後，由受命法官周盈文、審判長陳貽男、陪席法官宋明蒼做出裁定，陳水扁應合併執行17年半，並科罰金1.54億元。由於發監前，陳水扁已被羈押714天，這部分可以抵扣，因此，監所人員計算，陳水扁的刑期至2026年5月27日期滿。

依島內法律，陳水扁在服刑一半刑期後，即有機會聲請假釋，不過，由於另有「二次金改」、洗錢等多案審理中，任何一案確定後，法院必須重新裁定應執行刑，使得陳水扁無論是刑滿日期、還是否可申請假釋，都充滿變數。

扁稱要求生意志弱

五日是陳水扁發監台北監獄服刑的第一個周日，但沒有家屬前來探視，北監外這幾天也沒有聲援阿扁的支持者出現，相當平靜。

扁律師鄭文龍當天下午3時許，前往台北監獄辦理律師接見，鄭文龍強調，依規定，阿扁應可獨居。

鄭文龍還轉述阿扁的話說，阿扁很感謝大家的關心，他只是換個地方，希望大眾化悲憤為力量，捍衛「主權」，大家要全力團結，在蔡英文領導下，打贏2012年大選。

鄭文龍表示，阿扁說，在北所跟妻子吳淑珍有書信往來，阿扁很擔心她的身體，因為吳淑珍的求生意志很薄弱。



▲陳水扁（中）兩案併罰，合共被囚四十七年半

資料圖片

高檢署：扁妻將送台中監獄醫院服刑

【本報訊】據中通社六日報道：針對陳水扁妻子吳淑珍是否要入獄服刑，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6日下午召開會議，最後決定吳淑珍的服刑地點在台中女監附設培德醫院，但要經由培德醫院評估吳淑珍是否能夠入獄，再告知高檢署是否收監。

扁女稱母親恐受虐而死

吳淑珍因龍潭購地案及前101董事長陳敏薰人事案



►陳幸好表示，不要為了關扁家而關中央社

遭三審判刑定讞，分別被判有期徒刑11年與8年半。

吳淑珍的女兒陳幸好6日上午接受媒體訪問時說，她很擔心吳淑珍身體無法負荷入獄。

陳幸好說，母親的身體狀況一直不好，不知道培德醫院是否了解。醫院說有15名受刑人可以當看護，但訓練1個月就能當看護嗎？這些人有這樣的天分嗎？恐怕沒有這樣的能力，只是找幾個人充數罷了。

陳幸好表示，母親是沒有行為能力的人，以大小便來說，這是基本人權，但關進去後，以為只要有個人抱上馬桶就能大小便，「我媽的狀況沒這麼簡單，不是他們想的」。

陳幸好說，「我最擔心的就是她的大小便及吃飯問題」。她不是質疑培德醫院，而是現在資訊不夠透明，她也不了解詳細的狀況。

陳幸好表示，母親平常大小便、吃飯就是個大工程，很多東西都不能吃，她不希望母親入獄後連大小便、吃飯問題都無法處理。「如果基本人權都無法解決的話，關進去後就這樣死了，這是受虐而死，這樣我會很不忍」。

陳幸好說，母親的案子三審定讞，扁家尊重司法，不是說不能關，但母親被判的是有期徒刑，不是死刑；就算是死刑，也只是一槍打死，不能用大小便、吃飯的問題來虐待至死。

陳幸好表示，母親包括肉類、有油的、湯類都不能吃，一吃就狂拉；給一般受刑人三菜一湯，如果不

吃、餓死了，是母親的責任？還是獄方的責任？

檢方指培德醫院設備完善

至於民進黨立院黨團上午也表示，監獄行刑法第11條非常明確，對不能自理生活之受刑人「應拒絕入監」，這是強制性的規定，沒有模糊空間，依法必須拒收；吳淑珍明顯屬於不能自理生活，在收監程序中，由該監獄醫師進行健康檢查時，就可以依法拒收，將受刑人送回家中責付監護，由檢察官定期審視。

儘管綠營人士多番反對，不過高檢署檢察長顏大和下午首度召集台北地檢署檢察長楊治宇以及高雄地檢署檢察長邢泰銳開會研議，最後還是決定將吳淑珍發監台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服刑，由高雄地檢署執行。

高檢署發言人林邦梁說，經評估現有收容女受刑人的醫療措施及照護，以台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的設備較為完善，吳淑珍如能夠入監服刑，以在該監執行為宜。

至於發監流程，由高雄地檢署發執行指揮書給高雄女監，再交由台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但吳淑珍是否真的能夠入監，或實行保外就醫，高檢署表示，將交由台中監獄做最後評估，再由培德醫院將「是否收監」的決定告知高檢署。

對於發監日期和執行刑期，目前還沒有確定，一般預估，可能會在12月下旬。高檢署表示，會要求培德醫院密切掌握吳淑珍的病情。

連勝文深夜低調出院 稱「生死不到半公分」

【本報訊】據中通社六日報道：國民黨榮譽主席連戰之子連勝文在「五都」選前最後一夜遭到槍擊，住院治療10天，在5日深夜11點半從台大醫院仁愛路出口低調出院返家。連勝文6日上午主動發表一份聲明，稱自己在11月26日「我度過了一場致命的危機」，當時「生與死的距離不到0.5公分」。

連勝文的出院手續，6日由家人代辦。據傳媒報道，連勝文已經拔除臉部的引流管，傷口愈合持續進步。他的友人披露，連勝文恢復情況良好，出院後，原則上仍要定期回醫院換藥，進行後續追蹤觀察。連勝文這幾天心情平緩許多，很想念家人與小孩。

連勝文在聲明中表示，這段時間，他感受到有生以來最大的溫暖與關懷，「如果說我經歷了一場奇遇，應該感謝台大醫院精湛的醫術」。他還說，「要對現場救助我的朋友，致上最高敬意」。

台大醫院表示，連勝文的血壓、心跳正常，臉部傷口仍稍有腫脹，不過右側傷口滲出物減少，已經拔除小引流管，傷口愈合持續進步，但仍然需要後續觀察，避免傷口感染。醫師會持續給予抗生素治療，並以藥物控制疼痛。據了解，連勝文還在深夜低調又迅速地離開台大醫院，一方面是為了要避開媒體記者的包圍，另一方面也是非常想念兩個兒子，想盡快回家。



美麗花海

▲島內氣象局表示，七日將會大降溫，並有零星降雨。圖為民衆六日趁着好天氣，欣賞大片美麗的花海

中央社

連勝文槍擊案 檢方排除「政治說」

【本報訊】據聯合晚報報道，專案小組經過多日清查過濾，加上五日的測試結果，初步排除連勝文槍擊案的「政治說」、「勒索說」，而將全案朝「利益糾紛」方向進行，但槍手林正偉說的糾紛並不清楚，數度偵訊

林也不肯明講。

最讓專案小組起疑的是「被害人」陳鴻源家族的態度。據查，陳家多次表明不認識林正偉，不過根據查訪後，所謂不認識的說法似乎難以成立。專案小組查出，林正偉開槍前的其中一通電話，就是打給陳家的人。再加上從種種跡象顯示，警方與陳家似乎在槍擊案前，就知道當晚有人鬧場，而事先嚴密布陣，有成員透露「大家似乎都知道當晚會出事，只有台上的來賓跟檢方不知道」。檢方認為，永和分局知道晚會有人去鬧場，但卻沒有通知地檢署，導致發生槍擊案，這點讓檢方相當不能諒解，加上案發後訪查工作做得「零零落落」，增加不少破案難度。

槍手拉連勝文衣領射擊

另據中央社及中通社六日報道，國民黨中央委員連勝文在五都選舉前遭槍擊，台灣「內政部長」江宜樺6日澄清，綽號「馬面」的兇嫌林正偉當時是用左手拉住連勝文的衣領，再用右手開槍，而不是最早媒體報道所指的連勝文被壓住頭部或勒住脖子開槍。警政署長王卓鈞也說明，因為連勝文頭被拉下來，因此，子彈穿過連勝文，再往下打到台下的黃運聖。

江宜樺及王卓鈞6日到台灣「立法院」就1126槍擊案

檢案進行專案報告，首度還原案發實際情形。江宜樺指出，當晚陳鴻源及連勝文上台不久，立委林德福致詞離開舞台後，突然有一名頭戴陳鴻源競選帽子的男子快速衝向舞台接近連勝文，並以左手抓住連勝文右衣領，再加上從種種跡象顯示，警方與陳家似乎在槍擊案前，就知道當晚有人鬧場，而事先嚴密布陣，有成員透露「大家似乎都知道當晚會出事，只有台上的來賓跟檢方不知道」。檢方認為，永和分局知道晚會有人去鬧場，但卻沒有通知地檢署，導致發生槍擊案，這點讓檢方相當不能諒解，加上案發後訪查工作做得「零零落落」，增加不少破案難度。

王卓鈞為了解說在場立委清楚開槍時的情形，當場壓着台灣法務部檢察司副司長林錦村示範案發過程。他強調，死者黃運聖頭部取出的彈頭來福線，與警方當場於兇嫌身上查扣的德製手槍膛線相符，佐以槍枝擊發的路徑與距離，證明子彈就是從兇嫌的手槍射出，貫穿連勝文後，射中黃姓男子的右上眼瞼。

江宜樺說，警方根據「馬面」的供述，調閱26日當天監視錄影畫面，並佐以「馬面」所持用的手機電話通話紀錄，目前並未發現在現場有共犯。根據「馬面」的供詞，他是因為跟陳鴻源的父親陳明雄有中介土地佣金的糾紛，陳明雄都避不見面，因而萌生恨意，想要槍擊陳鴻源泄憤；但檢警專案小組對於這方面的供詞，認為還有諸多疑點需要釐清，目前專案小組還在偵辦中。

至於何時才能破案，王卓鈞表示沒有時間表，但愈快愈好。



▲警政署長王卓鈞（右）6日在「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專題報告「1126槍擊案」中，說明國民黨榮譽主席連戰的兒子連勝文中槍經過

中央社

吳淑珍入獄能怨誰

朱穗怡



陳水扁上周四起在台北監獄開始長達十七年半的鐵窗歲月，媒體除了報道其在獄中的衣食住行等八卦話題外，已把大部分的注意力放在健康欠佳的扁妻吳淑珍到底如何服刑上。

在扁案審訊期間，生活不能自理的扁妻如何服刑一直是外界關注的焦點之一，當時甚至傳出即使罪名成立，也可以「健康為由」逃避刑罰。而這亦成為扁家的訴訟策略。陳水扁當時在庭上聲稱從未看過「國務機要費」的帳目，堅稱沒有以「公權力」涉入龍潭購地案，家中帳目均是妻子所管。其子陳致中和兒媳黃睿鶯也強調他們在洗錢案中只是單純的人頭，是「被指示、支配的角色」，所有事情都是「母親指使」。其女陳幸好在作供時，對於名下財產、海外帳戶等事一問三不知，並推說「都是媽媽在處理」，即使面對自己在帳戶文件上的簽名，也諸多推託之詞，睜眼說瞎話。當特偵組質疑陳幸好姐弟為何在「國務機要費案」中作偽證時，二人亦聲稱「受長輩教唆」。

對於丈夫、兒女紛紛把責任推給自己，吳淑珍不但不惱，反而配合家人的供詞，把罪責往自己身上攬。她說，「海外七億」是扁歷年的選舉結餘款，是政治獻金，是自己把錢存在海外，扁並不知情。為了不連累兒子，她還說那些錢不是留給兒子，而是留作丈夫卸任後用於公共事務。

去年首次出庭時，她更出乎意料地承認部分罪名。

然而，對於扁妻這種「一人做事一人當」的「自我犧牲」，特偵組和法官並沒有上當。陳水扁最終被送進台北監獄，而陳幸好姐弟作偽證，二審被判刑六個月。可見，扁家的「卸責策略」徹底破產。他們以為吳淑珍身體有缺陷，可以遊走法律的灰色地帶，便不顧夫妻情誼、母子親情，把吳淑珍當「擋箭牌」，實在是枉為人夫、愧為人子。

二十五年前，吳淑珍在台南縣陪參選縣長失利的陳水扁謝票時，被一輛剎車失靈的貨車撞倒，導致下半身癱瘓，終身坐輪椅。她不幸的遭遇原本值得同情，然而她卻利用社會大眾的同情心，屢屢逃避法庭的審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國務機要費案」首次開庭時，吳淑珍因身體不適昏倒送醫，在隨後的一年半內更連續十八次請假不出庭，令案件的審訊工作停滯不前。然而，人們卻發現，聲稱身體虛弱無法出席庭訊的吳淑珍卻可以上街購物、吃飯、投票，甚至到扁辦罵人，即使出庭，也自恃身體殘疾、法律奈她不何，與家人串供，妨礙司法公正。

對於吳淑珍即將入獄，陳幸好近日囂張地說「若母親遭遇不測，就要告當局過失殺人」，言辭間充滿了恐嚇之意。其實，吳淑珍每次接受偵訊，警方出於人道考慮，都配有醫護人員和救護車。至於服刑方面，估計台中監獄附設的培德醫院也會做好評估。倒是扁家如此出言不遜，只會是越來越不得人心。

「陳江會」不簽投資保障協議

【本報訊】據中通社六日報道：台灣陸委會副主任劉德勤6日下午宣布，即將於12月中下旬在台灣舉行的兩岸兩會負責人商談（第六次陳江會），不會簽署兩岸投資保障協議。劉德勤解釋原因說，不想為了趕時間而只簽框架協議；台灣經濟部則表示，投保協議延後簽署是因為涉及的實質利益廣泛，為求慎重，兩岸都想尋求圓滿的解決方式。

大陸海協會與台灣海基會每半年舉行一次的制度性協商，由海協會長陳雲林與海基會董事長江丙坤領軍主談，自2008年6月至今年6月已舉行過5次，第六次預定12月中下旬在台灣舉行。

劉德勤表示，在第六次陳江會之前，兩岸將再努力看看，希望屆時能夠說明階段性的狀況。他強調，只簽框架協議並不好，也不適宜用發表共識的模式來處理，至於用什麼方式表達，目前還不確定。

對於其中原因，劉德勤不願直接回答，只表示為了爭取更多權益，有些內容不可能讓步，「各方在整個議題上，都很努力去爭取自己要的東西，像這種真的沒辦法去趕時間的，為了自己權益的最大化，所以當然不會隨便就說哪些文字我就接受、或哪些方式我就接受，那不可能的，我想我們會站穩自己的角色」。

劉德勤指出，第六次陳江會雖不簽署投資保障協議，但會繼續就投保協議交換意見，相關協商工作仍將持續進行，希望早日完成；他強調投保協議將在兩岸兩會的架構下繼續協商，並不是放在即將成立的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經合會架構下處理。

台生登陸考研每年約2000人

【本報訊】據新華社台北六日消息：眼下又到了台灣學生報名參加大陸高校研究生考試的日子。記者6日從在島內接受報名的夏潮聯合會了解到，近年來通過該會報名赴大陸「考研」的台生數量穩定，每年約500人，而通過各種方式報名的台生總數每年保持在2000人左右。

據了解，目前共有202所大陸高校通過港澳台聯考招收台灣研究生，還有8所高校接受考生直接申請。李中告訴記者，近年來，每年通過各種方式報考大陸研究生的台生數量都在2000人左右，錄取率為四到五成。一些大陸高校博士生的錄取率達到六成。

數據還顯示，報考大陸高校經濟、管理類專業研究生的台生居多，MBA、金融學等都是熱門專業。此外，雖然台灣當局尚未承認大陸醫學類學歷，但報名者依然不少。以2010年為例，通過夏潮聯合會報考大陸研究生的台生總數為497人，其中選擇經濟、管理類的有216人，報考中西醫專業的有168人。

今年8月，台立法機構通過所謂「陸生三法」修正案，其中包括承認大陸40所高校的學歷。李中認為，這應該會提升台生報考大陸高校的積極性，但具體情況還要等報名工作完成後才能看得比較清楚。

台商籲設「春